



滨州手机客户端

责任编辑：程海莉
电话：3186761

◎赵兴国

忽如一夜春风来

一个人，一个普通的人，把自己打磨成一座雕像，需要经受些什么呢？这个问号，如一记重锤，重重地敲击在我的心头，轰然作响。那一圈圈震荡开来的音波，在我身体的每一条血管里奔走，在我身体的每一个细胞里冲撞。

塑像并不高，我只需微微抬一下头，就能看到全貌；说矮也不矮，我伸出手，刚刚能摸到基座的上沿。从阳信梨园郭村的大街，由东向西一路走来，远远就能看到这座塑像。黑色的基座，白色的花岗岩塑像，在他背后，是一眼望不到边的梨园。冬日里，梨树的枝干是淡黑色和黄褐色的，如同一片暗色的海，如果不注意，乍一看很容易淹没在这梨树的海洋里。只有走近他，才恍然大悟：呀，这里原来有一座塑像。

塑像基座上写着：省农民状元朱万祥。我手扶基座，细细地审视着上面的每一个字。塑像那憨厚淳朴的模样，分明就是老家村里的一位长辈。忽然眼睛一阵酸涩，我仿佛看到千千万万个父老乡亲，在丰收的麦田里，在密不透风的玉米地里，在枝杈交织的梨园里辛勤地劳作着。他们弯下腰，古铜色脊背是被阳光浸泡出来的颜色，他们昂起头，浩浩荡荡的匠，正在这大平原上吹过。

是设计者的匠心独运，还是妙手偶得呢？这塑像的构造，极符合我对英雄人物的理解。英雄，原就是我们身边极普通的人，似乎我们能够触手可及，如阳光，如雨水，也如我们身边飘过的一缕清风。可当困难来临，黑云压城，大到一个民族，小到一个家庭，英雄身体里的机能便会随之触发。他们，义无反顾地肩负起别人看似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如一道撕开黑暗的闪电，如一杆冲入敌阵的红旗，如高广的天幕上，闪闪的明星，带领人们，走向希望，走向胜利。

塑像后面有一段关于朱万祥的简介，我又在手机上搜索，想更加详细地了解他的感人事迹。然而，百度百科中关于他的词条里，大部分篇幅是介绍他取得的成绩和荣誉。

我缓步走进梨园，冬日的梨园，更加无味，除了枝杈交错如野火烧过的枯枝，还有就是脚下再熟悉不过的泥土。冬天的梨园，早已没有了春风里梨花如雪的奢华，也没有夏日葳蕤葱茏的绿叶，更没有了点弯枝头的累累硕果。

忽然，一点火花在我脑际闪亮：朱万祥同志，在这冬日里，是否也冒着如刀的寒风，到这梨园里来，用粗糙的手抚摸这枝干，细细地查看脚下的土地呢？

农民，几千年来，土里生土里长，就算是死了，也是一把土埋了事。他们用草民来称呼自己；他们用辛劳，从自己身体里拧出汗水，来养活自己；他们用刻进骨头里的勤俭，教会后辈活下去的技能。

“骑在人民头上的，人民把你摔垮。俯下身给人民做牛马的，人民永远记住他。”高乱的岁月里，农民是信奉神灵和命运的，而翻身做了土地主人的农民，用自己的勤劳和智慧，主宰了自己的命运。在这片土地上，共和国的缔造者，毛泽东的儿子毛岸英，也曾留下他的脚印。

1947年11月，毛岸英化名杨永福，随中央土改工作组来到山东阳信，参加土改工作。11月，也应该是初冬时节，也应该是寒风乍起百草凋敝的原野，几千年的土地制度，在历史的这一刻，改变了，人民翻身，做了土地的主人。一定会有激动的泪水，也一定会有诧异的眼光，世世代代听天命命朝黄土背朝天的老百姓，直起了腰身。

1950年11月5日，为了保家卫国，共和国领袖的儿子，那个曾经在阳信参加土改工作的年轻人，永远留在了异国他乡。噩耗传来，毛泽东说：“唉，战争嘛，总要死人的……”

“如果党需要我把血一次流光，我就一次流光；如果党叫我把血一滴一滴流光，那我就一滴一滴流光。”

有名字的，没名字的，在这片土地上究竟走过多少人，是无法计算的。就像这万亩梨园中的枝杈，就像这片土地上的庄稼。为了这片土地的和平安康，有的人一次把血流光了，有的人正在一滴一滴把血流光，每一滴血，都渗透滋润进这片多情的土地，土地上生长的每一棵草木，每一粒果实，都带着他们的气息。我想，毛岸英之所以化名杨永福，是不是另有一番深意呢？是不是祈愿阳信人民永远幸福呢？那圣洁的梨花，应是向那些在这片土地上撒下汗水的人们最虔诚的敬礼。

阳信春天的梨花，我是看过的，足可以用“浩瀚”来形容。金阳的鸭梨，我是吃过的，足可以用“甜美”来形容。如果你想去标识每一朵花，每一片叶，那是徒劳的。“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那就记住“浩瀚”和“甜美”吧，这就足够了。



风依旧任性地吹 ——为国宾诗集作序

听说老友张国宾要出版他的第一本诗集《风依旧任性地吹》，我很激动。

这个消息，一下子把我的思绪拽回到了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末期，我与国宾兄因诗相识。那时，他在滨州，我在阳信，我经常跑来与他相晤，还有一帮因诗聚拢的朋友，李长英，燕敬海，薛贵尧，马虹琴，张黎明……还有几位已忘记了名字，那些年轻的诗歌的面容渐渐模糊了。记忆中，那些诗友组成的是滨州最早的民间诗歌团体，叫“星雨诗社”，也是小城滨州除官方文联的专业作家诗人之外，几位较早触摸现代诗的人。

一晃三十多年过去。那些诗友因为生计与命运，早已星散，多数不知去向。我怀念在国宾兄家狭窄的小屋里吃喝谈诗的时光。那时，他是国企外贸企业的职工，工资福利高，条件好，在他家吃喝，能吃到不少好东西，加之他爱做饭会炒菜，大家自然去得多。

后来，国宾兄的单位破产倒闭，他失业了。再后来，他去了一家来滨州创业的私企，靠自己的勤奋让生活重新站了起来。

在那些年里，迫于生计和工作的压力，我们见面少了，但毕竟共居小城一隅，见面的机会还是有的。往往是这样的：吃喝完毕，国宾兄总不忘嚷嚷着，说上一两句关于诗的事，也不管别人爱不爱听。如果有争论，他也总是占上风，因为他的木讷，因为他的不善言辞。

看着他，日夜为挣钱养家奔忙，一脸风霜，华发飞白，但他还总忘不了叨念有关诗的事。

我于是知道，我这老友，还在，未曾丢失。

国宾兄人实在，心地善良，虽生得虎背熊腰，但内里有着不易察觉的细腻和柔软。这些年社会的变迁，尤其群体人性的改变，深刻地烙在他的感悟和思考中，他内心的挣扎，那些对美好诗意的竭诚挽留，都在他的诗中留下了深深印痕。当然，也有对社会生活的批判，对道德堕落的失望，对虚伪人性的痛斥……他在诗里嘲讽，也在诗里追问，他迷茫惶恐，他自嘲发笑……

他那些朴素的抒情诗，简洁、深情，让我看见他内心的涓涓细流，在岁月的坎坷



◎李高兴

父亲

重新审视父亲的时候，他死了。

我不知道他究竟带给我什么，我一直在追问，他影响到我哪一方面。关于做人，我没有一点对他的印象，若说那就是自由，他的自由和我的自由。

当时年少轻狂的我根本没有把他放在眼里，我以为自己是整个天下，常常狂傲地对他讲，一个县城的小法官能干什么？他冷静地看着我。母亲为他辩解，“你爸祖祖辈辈面朝黄土背朝天，能到这一步很不错了，村里就出了你一个，看你将来能做什么？”

我？反正不是他这样的小法官，不是你这样的小老师。

他做到科级的时候，我开始到处找工作。他总是悠闲地说，不慌，不慌。我渐渐憎恨他，究竟是谁安排我的生活，似乎是我，似乎是他。当兵之前，我想做点事情丰富生活，他把我打到了基层，光荣地做了一名纺织男工。那一年大雨，一个月的实习期下来，除了伙食费、住宿费、教育集资，我的工资还剩下8块钱。我的处女工作秀就这样结束了。

法官平静地说，还准备到哪个基层？

我说哪里也不去了。

他讽刺我，不是想闯遍世间所有的生活吗？不是想把所有的阅历当做素材吗？你的劲呢？这两天法院少一个书记员，没有报酬，去不去？

做了一个月的庭审笔录，我的眼睛开始背叛，老是注入自己的思想感情。企图以公理代替法理，以道德替换法律。这段日子给了我太多的压抑，从此我以灰色的基调思考人生，这对我不知祸抑或福，现在我仍不知道。

我的张狂和叛逆让我吃了不少的苦头，也使我理所当然地享受了“名人”的待遇。在学校，在部队，在单位我都被列成狂躁或狂悖的对象。父亲不作声，任我自由发展，自生自灭。

我甚至几天不和他说话，我有些怜悯他。停电的大热天，他用棉花塞住耳朵，点着蜡烛背他的《宪法》《民法》《经济法》。他自修了中国政法大学的本科，凭他工农兵的水平，我都怀疑他怎么理解那些条文。毕业那天，他的法学导师竟然从济南专程来与他大喝了一场。他也乐了，拿出二胡拉了一个晚上。我根本不知道家里有二胡，更不知道他会二胡，看着这个男人摇头晃脑的样子，我有点意外地惊喜，总算与我理想中的形象沾点边了。

我承认自己有一点跟他像，就是喝酒。他从来不会醉，等不到醉他就睡着了。坐着

睡觉是他的特长，打着呼噜，全场发生了什么，他却一清二楚。至于他真睡假睡我现在没有答案，我问母亲，母亲说，他就那样。我也不醉，等不到醉就胃穿孔了，切去了三分之二。和父亲的交流一般都是凑一块儿喝酒的时候，席间若有某个报社的编辑或社长，他就催我，拿你的东西来看看，似乎在推广刚颁布的法律条文。人家碍于面子赞一声，他喝得红光满面。

喝酒贯穿了我的整个记忆，形形色色的人们，大到领导，小到百姓，他都有滋有味地拉来喝酒，嘿嘿哈哈打成一片，一副天塌下来都不顾的架势。一次当着客人面，他又说，“拿你的文章来看看”。我没有理他，凭什么？不管谁坐上我家酒席，就得看我的文章么？父亲黑了脸。

大部分时间他的脸不黑，嘴里哼着小曲，打牌或下棋。他也会耍赖，趁对手不注意多扔一张牌或多走一步棋，被发现了，嘿嘿一笑，从不急眼，我想这与我爷爷卖油条出身有关。

对父亲的从前我知道的很少，我还有个大伯失踪了好多年，可能是跟国民党去了台湾。父亲也当过兵，是共产党的兵。

从这个法官身上，我没有看出一点的风流倜傥。但我的母亲却轻易地嫁给了他。母亲说，什么都没有，连婚房里的桌子和椅子都是借来摆摆的。我坚信这里面有什么技巧。

1993年父亲去广州出差，来回都乘坐飞机。母亲收拾他的行李，发现了一袋子干馒头和一大把宾馆的小牙膏。问他，他说是路上剩的。贫下中农的作风就像永久牌的喷漆一样烤在他身上。

有一次我感受到了他的存在。忘记为什么跟他激烈地争吵，我摔门而出，躲在准丈人家打扑克。晚上十点多钟下起了倾盆大雨，我在客厅睡了。半夜响起敲门声，外面电闪雷鸣听不清楚，持续了很久。打开门，竟是父亲。闪电中看到他有花白的头发顺着雨水乱糟糟地拧在面颊上。我仍然生硬地扭过头去，让他独自走了。时至今日，想到这件事心中仍有一阵刺痛和温暖。

父亲是张狂的。在整个县级法院还没有实施现代化办公以前，他的行政庭就配上了专车，办公室装备比别的科室都好，这在当时颇受争议。行政庭的法官都是根基比较稳的，六亲不认。说白了这是一个“民告官”的机构，比法院其它庭成立的晚，接手的案子都非常棘手。父亲是庭长，所有矛盾都对准他。但他仍然哼着小曲顶着压力办了几个老大难的案子，撤下了几个当官的。老百姓敲锣打鼓送匾的时候，他喝得酩酊大

◎赵雪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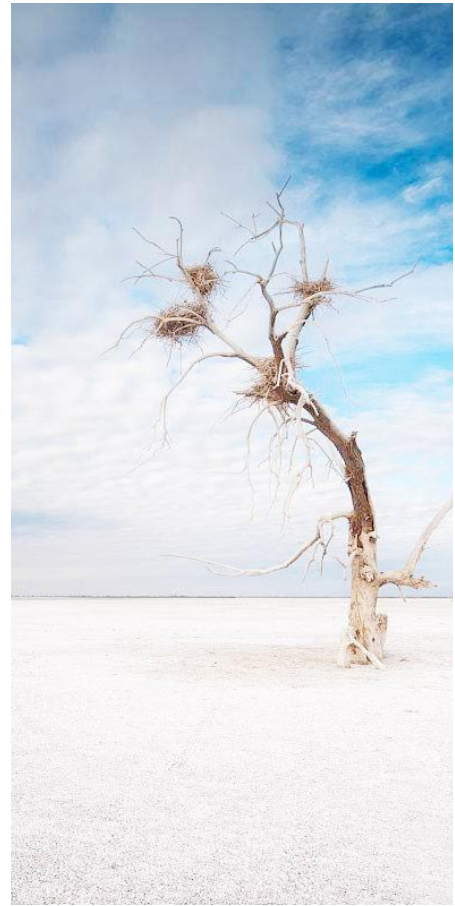
里没有断流，那些浪花依然晶莹剔透……

岁月风尘，物欲横流，没有让国宾兄离开诗，这是诗的胜利，也是国宾兄的幸甚之事。他还将继续锤炼他的诗，更多的不是用纸笔，而是用生活的历练、思想的锋芒和丰富的入生感悟。

附张国宾诗一首

小河

小河在我童年的记忆中干枯
再也没有清澈的水唱着歌
河底只剩鱼骨
远去的身影留下忧虑
已成杂草的场地
一条新拓的河流过
飘着一股化学的味道
如塑料制品五颜六色
艳丽浮在水面
异味翻起浪花
再也没有清澈的河水流淌
没有小河随风与我轻轻歌唱



◎刘慧婷

因为孤独的缘故

烈日把海岛的岩石晒得滚烫，干燥的野草扭动着发出细微的劈剥声，木麻黄垂下了脑袋，鸟儿都闭紧嘴巴躲到林子深处去了，连海风也停止了吹拂。我坐在芭蕉树的树荫下流着汗，五颗石子在手里熟练地上下翻飞。可惜没有人看到。

那是五颗绝美的石子，是我从沙滩上众多漂亮的石子中挑选出来的。抓石子让我在不知不觉中从清晨熬到黄昏。海岛上日子总是那么漫长，时间毫无用处，大把的时间等着我去挥霍。

母亲出来喂鸡的时候，我坐在芭蕉树下玩着石子。母亲出来泼水的时候，我坐在芭蕉树下玩着石子。这真是无聊的一天。母亲再一次出来的时候，她看了看百无聊赖的我突然说“我们就快要有邻居了”。我没有搭话，依旧在玩着石子，心里却像小鹿一样蹦开了。

没有人愿意和我们做邻居，因为没有人愿意搬到海岛上。从我有记忆的时候起，我们就一直没有邻居。偶尔听到一句传言，说我们就快要有邻居了，然后就再没有消息了，邻居始终都不会来的。母亲说是因为海岛太荒凉了，没有人喜欢住在什么地方。我低头看着手里五颗绝美的石子，又抬头看着芭蕉树上那串肥硕的芭蕉，还有远处的椰子树和甘蔗林，我不知道大人们为什么说海岛是荒凉的。

又有一天母亲突然对我说“小花要搬来了”。小花大概是一个花朵一样的女孩。有名有姓，我想我们这回是真的要有邻居了。只因为听到一个名字就无端高兴起来，那个花朵一样的女孩啊！我丢掉了石子，蹦蹦跳跳唱着母亲的话“小花要搬来了，搬来了，搬来了”。我高兴，妹妹也高兴，坐在地上啊啊地叫着，她朝我伸出两只手。我拉着妹妹的手，把她拽起来转起了圈子，一边转着圈子一边唱着“小花要搬来了，搬来了，搬来了”。妹妹不会走路，被我拽得磕磕绊绊，妹妹不会说话，唱起歌来呼呼呀呀，口水拉出长长的丝线在阳光下闪着白光。

小花要搬来了，搅乱了我們平静的日子。在邻居门前，我玩着石子想着小花，那五颗玩惯了石子总是掉落在地上。母亲摘了两个芭蕉，分给我和妹妹，我们拿去坐在邻居门前剥来吃。我们边吃边望着路的尽头，想像着小花一家的样子。吃饭的时候，我把碗也端到邻居家门口去了，坐在邻居门前的台阶上，吃一口便慌忙抬头看一下，像一惊慌失措的海鸟。母亲出来喂鸡的时候，母亲出来泼水的时候，也和我们一样，都要向远处望一眼。我们惟恐错过些什么。小花要搬来了，这件事好像要改变我们的生活。

小花真搬来的那一天，我一下就躲到屋里去了。我藏在门后，一件黑色军用水雨衣的后面，把自己遮挡得严严实实，感到前所未有的恐惧。妹妹钻进母亲怀里哭闹着。母亲在院子里不停地呼唤我，要我出去认识小花，她不去认识新邻居却到处呼唤我，她也是害怕新邻居么？我们家已经许久没有见到过陌生了人。其实岛上的居民很少，碰面的机会不多，我都快忘记怎么说话了。

与新邻居的结识从恐惧中度过。恐惧过后便是极大的好奇心。以后的日子，我总是喜欢在小花家门口探头探脑，看他们都在干什么，妹妹总是趁我们不注意的时候爬进邻居家的椅子，爬上邻居家的桌子。在门口探头探脑的我急忙跑进去捉她出来。母亲因为我们的行为常红着脸到邻居道歉。

每天，我们最热衷于做的事就是在邻居家家出出进进。妹妹进去了，我进去了，我和妹妹出来了，母亲又进去了。我们不厌其烦地在邻居家住来穿梭，日子变得忙碌起来。我再也没有时间坐在芭蕉树下抓石子了。

小花家没多久就搬走了，不知道是被我们的往来穿梭吓走的，还是因为孤独的缘故。

◎王二冬

二手乡愁(外一首)

天色将晚，母亲将月亮搬上灶台
没有抒情，只有水不停地沸腾
秋风吹过火焰，木头粉身碎骨
啾啾声中，有花朵对果实的惦念
钻出黑暗的炊烟中，有母亲对我的惦念
一把火烧出两种温暖，一缕烟飘成两种遥远

——那是我们共同的二手乡愁
我轻举杯盏，借酒消愁的人不只有我
还有李白。照过李白的月光
也照着我，我的乡愁中也有李白的乡愁
唐朝的酿酒人消失不见，二手的吟唱
二手的唐诗宋词，都在二手的啜饮中

变得浑浊。当我原路返回
二手的尘土中，只有站在故乡的我
是惟一的，母亲的眼睛里有恒久地爱怜

方言

灌满泥土的四肢
是方言一天天抚平发炎的丘陵和盆地
无处释放的张力，凝聚成夸张的喉结
窜动在异乡的人群
我生来驼背，惟有方言挺得笔直
像一根旗杆高举着以“东河西营”命名的大旗

我就这样奔波在陌生、质疑和嘲讽里
用方言购物，用方言打车，用方言找工作
用方言交流；用方言跟一个
说着相同方言的姑娘谈恋爱
用方言买房子，用方言结婚
生下一对说方言的土儿女……
当我老去，我希望亲人用方言为我送行
把我的小名刻上墓碑
让风来读却总也读不懂
然后，被一口方言狠狠地拽出骨头
斜插在生养我的土地